

南投縣魚池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5541南投縣魚池鄉魚池村秀水路
233號

承辦人：課員 毛韋晴

電話：049-2895371#45

傳真：049-2897147

電子信箱：maociacia@yuchih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魚鄉民字第115001108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、附件二 (376485900A_11500110832_ATTACH1.pdf、
376485900A_11500110832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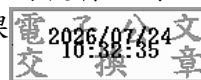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鄉訂定「南投縣魚池鄉各級學校學生才藝卓越獎勵
要點」公告、令、條文總說明、逐條說明及全條文各1
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7條暨南投縣魚池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
18次臨時大會議決通過（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魚鄉代會
字第1150000487號函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南投縣魚池鄉各級學校學生才藝卓越獎勵要點」報
請南投縣政府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市區公所(南投縣魚池鄉公所除外)、南投縣政府

副本：南投縣魚池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課



民政課

收文:115/07/24



AE1150015259 有附件